证券代码:601028 证券简称:玉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8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平安银行济南分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关于向平安银行济南分行申请并购贷款的公告》。经事后审核发现,上述公告内容中关于独立董事意见的部分表述有误,现作出更正。

一、更正前

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5.4 亿人民币、期限不超过 7 年的并购贷款是出于公司黄金资产并购业务的需要。公司经营情况稳定,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及偿债能力,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事宜符合全体股东及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不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一致同意上述议案。

二、更正后

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5.4 亿人民币、期限不超过 7 年的并购贷款是出于公司黄金资产并购业务的需要。公司经营情况稳定,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及偿债能力,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事宜符合全体股东及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一致同意上述议案。

三、其他说明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上述公告其它内容保持不变。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歉意,今后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的内部审核,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1028 证券简称:玉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9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平安银行济南分行申请并购贷款的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平安银行济南分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并购贷款的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玉润黄金有限公司(Yurain Gold Pty Ltd)以现金方式收购山东天业黄金矿业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CQT 控股有限公司(CQT Holdings Pty Limited)持有的 NQM Gold 2 Pty Ltd(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以取得标的公司持有的鲍金戈金矿控制权,交易对价为 90,282.46 万元人民币。该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十六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2022-030、2022-034)。

公司拟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5.4 亿人民币、期限不超过 7 年的并购贷款,专项用于支付或置换上述交易的并购价款。并购贷款的贷款额度、期限、利率等具体信息以公司与银行最终签署的贷款合同为准。

为便于相关工作的开展,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上述并购贷款相关申请手续并签署贷款文件。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并购贷款申请事宜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并购贷款的担保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次并购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关担保的具体事项由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平安银行济南分行签署的担保合同进行约定。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5.4 亿人民币、期限不超过 7 年的并购贷款是出于公司黄金资产并购业务的需要。公司经营情况稳定,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及偿债能力,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事宜符合全体股东及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上述议案。

特此公告。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1028 证券简称:玉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0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23 日(星期三)下午 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星期三)至 11 月 22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zqb@yl601028.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发布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下午 16:00-17:00 举行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23 日(星期三)下午 16:00-17: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牛磊先生

总经理:李振川先生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刘锋王先生

董事会秘书:王振东先生

独立董事:邓旭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11 月 23 日(星期三)下午 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星期三)至 11 月 22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zqb@yl601028.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王振东、许金龙

电话:0531-86171227

邮箱:zqb@yl601028.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5006 证券简称:山东玻纤 公告编号:2022-074

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11 月 10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临沂市沂水县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第一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05,879,33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7.645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董事长张圣国先生主持。会议的出席人员、人数及召集、召开和表决 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山东玻纤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 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公司在任监事5 人,出席 5 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05,847,851	99.9922	31,480	0.0078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出售贵金属资产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05,847,851	99.9922	31,480	0.0078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出售贵金属资产的议案	1,118,527	97.2626	31,480	2.7374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半数以上表决通过。议案 2 对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或授权代表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青岛)律师事务所

律师:石鑫、刘妍妮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80
债券代码:127051 债券简称:博杰转债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博杰转债 2022 年付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博杰转债"将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按面值支付第一年利息,每 10 张"博杰转债"(合计面值 1,000.00 元)利息为 4.00 元(含税)。

2、债权登记日:2022 年 11 月 16 日

3、本次付息期间及票面利率:计息期间为 2021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6 日,票面利率为 0.4%。

4、除息日:2022 年 11 月 17 日。

5、付息日:2022 年 11 月 17 日。

6、"博杰转债"票面利率:第一年 0.4%、第二年 0.6%、第三年 1.0%、第四年 1.6%、第五年 2.5%、第六年 3.0%。

7、"博杰转债"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11 月 16 日,凡在 2022 年 11 月 16 日(含)前买入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2022 年 11 月 16 日卖出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在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8、下一付息期起息日:2022 年 11 月 17 日。

9、下一付息期利率:0.6%。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714 号"核准,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7 日公开发行了 526.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博杰转债,债券代码:127051),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52,600.00 万元。

根据《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在"博杰转债"的计息期间内,每年付息一次,现公司将 "博杰转债"2021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6 日期间的付息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基本情况

1、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博杰转债

2、可转换公司债券代码:127051

3、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量:52,600.00 万元(526.00 万张)

4、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量:52,600.00 万元(526.00 万张)

5、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6、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时间:2021 年 12 月 17 日

7、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的起止日期:2021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7 年 11 月 16 日

8、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的起止日期:2022 年 5 月 23 日至 2027 年 11 月 16 日

9、可转换公司债券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自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首日(2021 年 11 月 17 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10、票面利率:第一年 0.4%、第二年 0.6%、第三年 1.0%、第四年 1.6%、第五年 2.5%、第六年 3.0%。

11、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B×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12、可转换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

13、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担保情况: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由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兆春、付林和成君提供保证担保,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担保范围为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担保的受益人为全体债券持有人,以保障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息按照约定如期足额兑付。

15、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级别及资信评估机构: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对公司进行跟踪评级并出具《2021 年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2 年跟踪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维持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博杰转债"的信用等级为 AA-。

二、本次付息方案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期为"博杰转债"第一年付息,计息期为 2021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6 日,票面利率为 0.4%,本次计息每 10 张"博杰转债"(面值 1,000.00 元)派发利息为 4.00 元(含税)。对于"博杰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利息所得税由证券公司等兑付派发机构按 20%的税率代扣代缴,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实际每 10 张可转债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3.2 元;对持有"博杰转债"的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 和 RQFII),根据《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 34 号)的规定,暂免征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实际每 10 张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4.00 元;对持有"博杰转债"的其他债券持有者,每 10 张派发利息为 4.00 元,其他债券持有者自行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

三、本次付息债券登记日、除息日及付息日

1、债权登记日:2022 年 11 月 16 日

2、除息日:2022 年 11 月 17 日

3、付息日:2022 年 11 月 17 日

四、本次付息对象

本期债券付息对象为截至 2022 年 11 月 16 日(该日期为债权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博杰转债"持有人。

五、本次付息办法

公司委托中登公司进行本次付息,并向中登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划付本期利息资金。中登公司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本期债券利息划付给相应的付息网点(由债券持有人指定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或中登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

六、关于本次付息对象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个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应缴纳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 20%。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612 号)规定,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各付息网点在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利息时负责代扣代缴。

2、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 34 号),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的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因此,本期债券非居民企业(包括 QFII、RQFII)债券持有者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

3、其他债券持有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其他债券持有者的债券利息所得税需自行缴纳。

七、联系方式

咨询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地址:珠海市香洲区福田路 10 号厂房 1 一楼-1、二、三、四楼

联系人:黄琛、张王均

咨询电话:0756-6255818

八、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付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1997 证券简称:贵阳银行 公告编号:2022-047
优先股代码:360031 优先股简称:贵银优 1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股股息派发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优先股代码:360031

● 优先股简称:贵银优 1

● 每股优先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5.30 元(含税)

● 最后交易日:2022 年 11 月 18 日(周五)

● 股权登记日:2022 年 11 月 21 日(周一)

● 除息日:2022 年 11 月 21 日(周一)

● 股息发放日:2022 年 11 月 22 日(周二)

一、通过优先股股息发放方案的董事会会议情况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 3 月 22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处理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相关事宜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和原则下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全权办理宣派和支付优先股股息事宜。公司本次优先股(以下简称"贵银优 1",代码 360031)股息发放方案已经公司 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度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决议公告已于 2022 年 8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优先股股息发放方案

(一)发放金额

本次股息发放的计息起始日为 2021 年 11 月 22 日,按照贵银优 1 票面股息率 5.30%计算,每股优先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 5.30 元(含税),以贵银优 1 发行量 5000 万股计算,合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 2.65 亿元(含税)。

(二)发放对象

截至 2022 年 11 月 2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贵银优 1 股东。

(三)扣税说明

每股税前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 5.30 元。根据国家税法的有关规定:

1.对于持有贵银优 1 的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的居民企业股东(含机构投资者),其现金股息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每股优先股实际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 5.30 元。

2.其他贵银优 1 股东现金股息所得税的缴纳,根据相关规定执行。

三、优先股派息具体实施日期

根据公司披露的《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说明书》,优先股每年的付息日为优先股发行的缴款截止日(2018 年 11 月 22 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应付股息不另计利息。具体实施日期如下:

(一)最后交易日:2022 年 11 月 18 日(周五)

(二)股权登记日:2022 年 11 月 21 日(周一)

(三)除息日:2022 年 11 月 21 日(周一)

(四)股息发放日:2022 年 11 月 22 日(周二)

四、优先股派息实施办法

全体贵银优 1 股东的股息由公司自行发放。

五、有关咨询

(一)咨询机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咨询电话:0851-86859036

特此公告。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804 证券简称:ST 鹏博士 公告编号:2022-096
债券代码:143606 债券简称:18 鹏博债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11 月 10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乙 12 号昆泰国际大厦三层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52,334,65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7.290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杨学平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及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长、代理董事会秘书杨学平先生出席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修改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52,004,747	99.9270	328,710	0.0726	1,200	0.0004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议案获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 1 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康达(成都)律师事务所

律师:周健、但润文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3029 证券简称:天鹅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50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下午 16:00-17:00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通过网络互动形式召开了公司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现将说明会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46)。

董事长兼总经理王新亭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翟艳婷女士、独立董事李法德先生出席了本次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并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并就近期公司股价短期内波动较大向投资者充分提示股票交易风险。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和公司回复情况

问题 1:你好,我有如下问题需要您的解答:第三季度主营增长原因是什么?第四季度能持续吗?增加的研发支出主要用在哪里? 为什么财务管理费用增加了这么多?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前三季度主营业务收入增长主要是因为公司产品市场需求增加。公司研发支出主要用于产品创新,公司财务费用增加主要是因为银行贷款增加。公司第三季度经营数据具体详见公司 2022 年 10 月 31 日披露的第三季度报告。在当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存在估值较高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问题 2:请问天鹅股份和供销社是什么关系?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山东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公司主营业务为棉花采摘及加工成套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行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上市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均没有改变主营业务或者对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近期 A 股市场"供销社"概念相关股票二级市场价格整体出现上涨趋势。在当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公司股票价格短期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防范概念炒作,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事项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具体情况,详见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公司对长期以来关心和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欢迎广大投资者通过电话、邮箱、上证 e 互动等多种形式与公司保持沟通和交流。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在当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公司股票价格短期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防范概念炒作,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相关公司信息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88033 证券简称:天宜上佳 公告编号:2022-102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17 日(星期四) 上午 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五)至 11 月 16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tysj@bjtysj.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发布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上午 10:00-11:00 举行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17 日上午 10:00-11: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吴佩芳女士;

公司副董事长、总裁杨铠璃女士;

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侯玉勃先生;

公司董事会秘书章丽娟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11 月 17 日上午 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五)至 11 月 16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tysj@bjtysj.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10-69393926

邮箱:tysj@bjtysj.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88185 证券简称:康希诺 公告编号:2022-059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关于吸入用重组新型冠状病毒疫苗(5 型腺病毒载体)获得摩洛哥紧急使用许可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概述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研发的吸入用重组新型冠状病毒疫苗(5 型腺病毒载体)(以下简称"吸入用新冠疫苗")于近日获得摩洛哥国家卫生和社会保障部的紧急使用许可。

二、对公司影响

公司吸入用新冠疫苗在摩洛哥获得紧急使用许可有利于推动公司国际化战略,提升公司海外品牌知名度、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对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注册推动起到积极作用。公司预计该紧急使用许可的获批对 2022 年业绩影响有限,对未来业绩将产生一定积极的影响。

三、风险提示

目前全球已有 mRNA 疫苗、重组蛋白疫苗、重组腺病毒载体疫苗、灭活疫苗等多种技术路径的多款新冠疫苗产品获批附条件上市或紧急使用。即使该产品已于国内作为加强针被纳入紧急使用并获得摩洛哥紧急使用许可,其未来的市场销售仍将面临较为激烈的竞争态势,并同时受国内外疫情的发展变化、新冠疫苗接种率及免疫策略等多种因素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855 证券简称:航天长峰 公告编号:2022-073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五)上午 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五)至 11 月 17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dlb@casic.com.cn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发布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上午 11:00-12:00 举行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18 日上午 11:00-12: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肖海潮先生

总裁:苏子华先生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刘磊先生

独立董事:王本哲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五)上午 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五)至 11 月 17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dlb@casic.com.cn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孙钦涛

电话:01088525777

邮箱:dlb@casic.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5169 证券简称:洪通燃气 公告编号:2022-032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田辉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28,152,832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9.95%;本次质押后,田辉先生共质押本公司股票 4,600,000 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 16.34%。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获悉股东田辉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田辉	否	4,600,000	首发限售股	否	2022 年 11 月 10 日	2023 年 11 月 9 日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34	1.63	股权类投资
合计	/	4,600,000	/	/	/	/	/	16.34	1.63	/

2、本次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 | 持股比例(%) |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 | 未质